2022年度

中共剑阁县委群众工作局

部门决算

目 录

公开时间：2023年10月16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3

一、部门职责及重点工作 3

(一)部门职责 3

（二）2022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4

二、机构设置 5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6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6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6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2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4

**第四部分 附件** 16

**第五部分 附表** 20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0

二、收入决算表 20

三、支出决算表 2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0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2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0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20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20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20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0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0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0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0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及重点工作

## （一）部门职责

1.贯彻执行《信访工作条例》，负责受理、处理人民群众通过来信、来访、电话、电子邮件、网上信箱等渠道反映的信访问题。

2.承办上级转县委、县政府处理的重大信访和群众工作案件，并在规定期限内结案上报。

3.向各级各部门交办县委、县政府领导批示的信访和群众工作事项，并督促检查办理落实情况。

4.指导乡镇、部门对信访工作人员进行业务培训，协调处理跨乡镇、跨部门的交叉型、综合型重要信访问题，协调指导责任单位处理集访、越级上访事项。

5.督促检查各乡镇、各部门贯彻执行党的群众路线，落实事关信访群众利益政策、维护信访群众合法权益。

6.了解全县社情民意，对全县不稳定信访进行排查，及时掌握情况和动态，提出加强和改进信访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7.及时传达上级和县委、县政府关于信访工作的指示和意见。

8.主持信访复查工作，并作出复查意见。

9.运用《信访工作条例》赋予的“三项建议权”对信访工作中的不作为、乱作为的有关单位和工作人员提出问责建议。

10. 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2022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紧紧围绕党和国家工作大局，坚持人民至上，学习贯彻信访工作党内法规，推进信访积案化解，深化信访制度改革、信访问题源头治理、信访服务保障、信访干部队伍建设五项重点任务，服务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

（一）加强党的建设

1.政治建设。以“三会一课”、“主题党日”为抓手，开展交流学习、举办知识讲座、支部书记讲党课等形式开展,提高干部的理论水平和法治思维。召开组织生活会，征求意见建议，深入谈心交心，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积极查摆问题，深刻剖析根源，逐一整改落实。

2.思想建设。加强领导干部思想理论武装，落实意识形态主体责任，纳入党支部学习内容，开展党员干部党纪党规教育，强化组织意识和纪律意识。

3.组织建设。召开党支部会议，开展支部书记讲党课，对党员谈心谈话，组织党员接受警示学习教育；排查县乡村换届干部、机关拉票贿选信访问题。

 4.纪律建设。开展问题自查，对标职能职责，迅速整改落实，推动信访事业，组织党员学习《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廉政准则》、《党内监督条例》等党内法规，开展反面典型教育，加强党性修养。

（二）推进信访工作

1.畅通信访渠道。坚持领导干部接访下访、党委书记乡镇长局长接待日机制，指导乡镇部门做好群众信访来访接待。健全和完善网上信访工作机制，从源头上减少信访事项发生率，解决群众合理诉求，做好思想疏导。

2.完善工作机制。健全与完善信访联席会议机制，落实领导机制、办理机制，建立乡镇信访工作联席会议机制。

3.化解突出矛盾。加强矛盾排查，着力问题化解，压实包案化解责任，推动信访事项“三到位一处理”，开展“大督查、大接访、大调研”，开展“治重化积”。

4.加强信访治理。推动诉访分离，引导理性维权，对无理缠访闹访、违法聚众滋事行为依法治理，树立“无理不能取闹、有理也不能取闹”的正确导向，营造良好的信访秩序。

5.加强干部培训。开展信访工作总结，借鉴经验，制定规范的操作流程，对信访业务工作人员进行专项培训和日常指导。

（三）加强疫情防控

加强健康监测登记，做好外来人员的体温检测，做好来访人员行程码、健康码登记；严格落实全员登记报备制度。

 (五)向上争取资金

结合重复信访治理工作，积极向上争取专项资金，推进信访事项化解到位。

## 二、机构设置

中共剑阁县委群众工作局无下属二级单位，其中行政单位1个，事业单位1个（副科级）

1、中共剑阁县委群众工作局

2、县委书记县长信箱事务中心

#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支总计为276.33万元。与2021年相比，收、支总计减少60.51万元，下降17.96%。主要变动原因是2022年项目经费减少，收支总额减少。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柱状图）

二、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本年收入合计276.3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76.33万元，占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本年支出合计276.3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76.33万元，占100%；项目支出0万元，占0%；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276.33万元。与2021年相比，收、支总计减少60.51万元，下降17.96%。主要变动原因是2022年项目经费减少，收支总额减少。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柱状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76.3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1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60.51万元，下降17.96%。主要变动原因是2022年项目经费减少，收支总额减少。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柱状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76.33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31.94万元，占83.9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9.73万元，占7.14%；**卫生健康支出**9.86万元，占3.57%；**住房保障支出**14.8万元，占5.35%。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饼状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231.94万元**，**完成预算100%。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支出决算为167.73万元，完成预算100%。**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 支出决算为64.21万元，完成预算100%。**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19.73万元，完成预算100%。**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6.98万元，完成预算100%。**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2.89万元，完成预算100%。**

**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14.8万元，完成预算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76.33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48.9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工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27.3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52万元，完成预算100%，较上年减少0.38万元，增长2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52万元，占100%。具体情况如下：（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2022年未安排国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无相应支出，较上年无变化。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2022年本单位无公务用车，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无相应支出，较上年无变化；

**3.公务接待费支出**1.52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21年减少0.38万元，减少20%。是认真贯彻落实"党政机关要坚持过紧日子”的要求，厉行节约，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1.52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24批次，168人次。无外事接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县委群工局2022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县委群工局2022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年，县委群工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7.34万元，比2021年减少6.3万元，下降18.73%。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党政机关要坚持过紧日子”的要求，厉行节约。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年，县委群工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县委群工局共有车辆0辆。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 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行政单位用于缴纳单位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事业单位用于缴纳单位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8.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9.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0.“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1.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2022年中共剑阁县委群众工作局

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机构组成。

 中共剑阁县委群众工作局无下属二级单位，其中行政单位1个，事业单位1个（副科级）

1、中共剑阁县委群众工作局

2、县书记县长信箱事务中心

（二）机构职能

1.贯彻执行《信访工作条例》，负责受理、处理人民群众通过来信、来访、电话、电子邮件、网上信箱等渠道反映的信访问题。

2.承办上级转县委、县政府处理的重大信访和群众工作案件，并在规定期限内结案上报。

3.向各级各部门交办县委、县政府领导批示的信访和群众工作事项，并督促检查办理落实情况。

4.指导乡镇、部门对信访工作人员进行业务培训，协调处理跨乡镇、跨部门的交叉型、综合型重要信访问题，协调指导责任单位处理集访、越级上访事项。

5.督促检查各乡镇、各部门贯彻执行党的群众路线，落实事关信访群众利益政策、维护信访群众合法权益。

6.了解全县社情民意，对全县不稳定信访进行排查，及时掌握情况和动态，提出加强和改进信访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7.及时传达上级和县委、县政府关于信访工作的指示和意见。

8.主持信访复查工作，并作出复查意见。

9.运用《信访工作条例》赋予的“三项建议权”对信访工作中的不作为、乱作为的有关单位和工作人员提出问责建议。

10. 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

（三）人员概况。

 截止2022年12月31日，中共剑阁县委群众工作局总编制20名。其中行政编制 11名，事业编制 8 名，工勤编制1名。在职人员总数18人，其中行政人员 10人员，事业人员 7人员， 工勤人员1人，退休人员3人。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22年县群工局本年收入合计276.3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76.33万元，占100%；无其他收入。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22年县群工局本年支出合计276.3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76.33万元，占100%；项目支出0万元，占0%。

1. 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预决算编制情况。

中共剑阁县委群众工作局及时组织财务人员进行预决算的编制，对本年度相应用款进行及时清理和处理，做到账账相符、账实相符、账证相符,按先预算再支出的原则，及时处理相关事务；对年度绩效目标进行季度梳理和年度分析，及时上报相关报表；对专项预算经费提前细化，分科目上报，做到收支平衡。

（二）预算执行情况。

中共剑阁县委群众工作局按照县财政局的要求，及时上报相应计划，待县财政局审核通过后，严格按计划执行，各季度执行情况良好。基本支出2022年按月进行申报，其中人员工资按月申报并直接支付，日常公用经费按月进行申报并支付，全年执行进度100%。项目支出按月申报并直接支付， 1-12月执行进度100%。

1、2022年县群工局本年支出合计276.3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76.33万元，占 100%；项目支出0 万元，占 0%。

2、机关厉行节约

中共剑阁县委群众工作局认真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秉承开源节流的宗旨，严格管控三公经费支出，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如下：“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2年公务接待费1.52万元， 2022年公务用车运行费0元，无因公出国（境）费预算及支出。

3.项目预算支出绩效

（1）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中共剑阁县委群众工作局项目资金管理严格按照用款计划执行，按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实行专款专用。

（2）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中共剑阁县委群众工作局在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上，按照年初预算，严守法律底线、纪律底线，无违反财务管理规定、财经纪律情况发生。会计核算真实完整，项目资金支出和原定用途、预算批复用途相符，财政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提高。特别是在各类项目资金的管理使用上，严格按照及时拨付，全面完成了各项目标任务。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中共剑阁县委群众工作局按照《预算法》按时完成预、决算编制。在执行过程中有计划地进行资金申报、使用，完善资金管理及内部控制制度，确保资金安全，做到账款、账账、账实相符。在今后工作中，进一步提高工作效率，把有限的资金用在刀刃上，扎实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率，有力推进我县信访工作的高效开展，切实履行好信访工作的职责。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